

鹿寨县 2020 年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目录）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20 年年初预算金额 (万元)
1	鹿寨县公安局	保障经费	630.12
2	鹿寨县公安局	禁毒办经费	170
3	鹿寨县公安局	拘押场所经费	334.4997
4	鹿寨县公安局	民警节假日加班补助	197.664
5	鹿寨县统计局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306.28
6	鹿寨县监察委员会	保障经费	119.49
7	鹿寨县民政局	高龄补贴	633.79
8	鹿寨县医疗保障局	城乡医疗救助	70
9	鹿寨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季季展、文化艺术普及三进活动	50
10	鹿寨县发展和改革局	政策性粮食业务费	112.32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名称	保障经费	单位编码	125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行政运转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			
	2. 一次性(√) 经常性()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630.12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本级		630.1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鹿寨县公安局公用保障经费作为 2020 年项目绩效目标。目标纳入财政预算保障, 经费主要开支功能分类科目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为办公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			
项目起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公用保障经费按月请领经费并按计划支出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经费能在 2020 年达到每月能按月请领及支出, 支出率能达到 100%			
中期绩效目标 (2018-2020 年, 经常性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根据上级公安机关及县委县政府的相关部署, 结合我县各项重点和中心工作, 合理开支各项经费, 为能快速侦办各类重大刑事、治安事(案)件, 快速稳妥处置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做后盾保障, 切实有效维护全县社会治安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安案件查处率	≥90%
			刑事案件查处率	≥80%
		质量指标	刑事案件破案率	≥60%
			治安案件结案率	≥80%
			执法规范化水平	符合相关要求
		时效指标	依法办理刑事、治安案件	符合相关要求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拨款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法队伍的满意度	≥90%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名称	禁毒办经费	单位编码	125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行政运转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			
	2. 一次性(√) 经常性()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 计		170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本 级		17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鹿寨县公安局禁毒办经费作为 2020 年项目绩效目标。目标纳入财政预算保障, 经费主要开支功能分类科目为执法办案,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为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项目起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禁毒办经费按月请领经费并按计划支出			
年度绩效目标	禁毒办经费能在 2020 年按月请领经费并按计划支出, 经费支出率 100%。			
中期绩效目标 (2018-2020 年, 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开展禁毒宣传、社区戒毒、强戒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宣传次数	≥70 次
			社区戒毒康复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举报奖励符合相关政策	符合相关要求
		时效指标	年底项目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打击毒品犯罪活动, 维护良好营商环境程度	是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禁毒意识提高	是
			吸毒人员减少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维护社会公共安全起到实质协助作用, 群众安全感提升	≥90%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名称	拘押场所经费	单位编码	125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其他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			
	2. 一次性() 经常性(√)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334.4997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本级	334.4997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鹿寨县公安局拘押收教场所经费作为 2020 年项目绩效目标。目标纳入财政预算保障, 经费主要开支功能分类科目为其他公安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为在押人员伙食费、医疗费、体检费、公安杂费等各种在押人员基本保障费。			
项目起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拘押收教场所经费按月请领经费并按计划支出			
年度绩效目标	拘押场所经费能按月保障在押人员各项开支, 经费支出达到 100%			
中期绩效目标(2018-2020 年, 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保障拘押收教场所正常稳定运转, 应对突发情况. 保障拘押收教场所各项设施有效运转, 改善拘押收教场所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押人员关押达标率	≥100%
			每天值班民警及工作人员数量	≥40 人
			每天后勤及医护人员数量	≥10 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监所医疗社会化标准	是
			在押人员伙食一日三餐保障率	≥100%
			医护人员及时到位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后勤保障服务人员	是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降低在押人员医院就医的成本, 减少在押人员家庭负担的影响程度	是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实施对持续推动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的影响程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关押人员满意度	≥90%	
		关押人员家属满意度	≥90%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名称	民警节假日加班补助	单位编码	125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公安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行政运转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一次性(<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 计		197.664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本级		197.664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鹿寨县公安局民警节假日超时加班补助费作为 2020 年项目绩效目标。目标纳入财政预算保障, 经费主要开支功能分类科目为行政运行,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为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项目起始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民警节假日超时加班补助按月请领经费并按计划支出			
年度绩效目标	民警节假日超时加班补助能按月发放, 保障民警权益, 发放达到 100%			
中期绩效目标 (2018-2020 年, 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通过项目实施, 保障民警办理案件, 提高市民安全感、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发放加班费人数	符合要求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年底执行完毕
		成本指标	人均补贴标准	710/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从优待警, 激发民警工作积极性	成效明显
			激发民警工作积极性, 提高办案效率, 维护社会稳定程度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100%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统计局

项目名称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单位编码	112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统计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			
	2. 一次性() 经常性()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计		306.28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22.3	
		本级	283.98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p>根据《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令 576 号)和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调整国家普查项目和周期安排的通知》(国统字[2003]44 号)规定: 人口普查以自然人为对象, 主要普查全国人口和住房以及与之相关的重要事项。该项普查每 10 年进行一次, 仍在逢“0”的年份实施。人口普查所需经费, 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 并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 按时拨付, 确保到位。人口普查经费应当统一管理, 专款专用, 从严控制支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目的是全面查清掌握鹿寨县 2010 年以来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和居住环境等方面的变化情况, 为社会公众提供人口统计信息服务, 为鹿寨县党委政府和各级地方政府实行科学决策, 为研究制定我县人口政策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提供依据。</p> <p>2020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一项由鹿寨县统计局牵头、多部门协作的政府性工作, 涉及我县户籍人口约 42 万人, 11.7 万户, 常住人口约 1 万户, 全县 9 个乡镇, 118 个村(居)委会。</p>			
项目起始时间	2020	项目终止时间	2022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2020 年 9 月份, 完成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入户培训; 2020 年 10 月, 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入户摸底登记时间; 2020 年 11 月份, 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正式入户登记时间; 2020 年 12 月份, 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事后质量抽查时间。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国务院人口普查办的统一部署, 按时完成普查对象信息采集、互联网上报, 普查数据检查、审核与验收, 普查数据汇总, 普查数据质量抽查等			

	信息采集上报工作。			
中期绩效目标 (2018-2020年,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按照国务院人口普查办的统一部署,于2020年按时完成普查登记,普查数据检查、审核与验收,普查数据汇总,普查数据质量抽查,普查数据评估、共享与发布,启动普查资料开发工作。于2021年完成普查总结和资料开发成果发布,2022年编印数据资料和课题研究成果资料,2023年普查结束,不用再安排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口普查业务培训次数	≥12次
			人口普查业务 培训人次	≥1800人次
			普查员、指导员入户登记率	≥90%
		质量指标	人口普查业务培训对象出勤率、合格率	≥90%
			人口普查业务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阶段性工作达到预期目标	按上级工作进度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普查登记时间	12月底前
			普查数据质量抽查	12月底前
			普查数据审核与验收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完成资金落实、实施情况	不超当年预算	
		普查数据共享发布	次年6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口数量、结构准确率	≥90%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出生率、死亡率、老龄化率的准确率	≥95%
			人口普查数据开发利用	有效开发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人口信息服务	真实、准确、完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鹿寨县监察委员会

项目名称	保障经费	单位编码	115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监察委员会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行政运转类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 延续（√）			
	2. 一次性（ ） 经常性（√） 跨年度（ ）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 计		119.4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自治区	0	
		本级	119.49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保障单位行政运行经费			
项目起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按需申请经费支出			
年度绩效目标				
中期绩效目标（2018-2020年，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2020年1-12月：保障全县纪检监察业务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及县委巡察组干部人数	93人
			今年立案件数（1-9）	136件
		质量指标	立案数与上年（135）同期比	100.74%
			时效指标	起始时间
		截止时间		2020年12月
		成本指标	行政运行成本	100万元
	购置设备成本		19.4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317.8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违纪违法行为	明显下降
		生态效益指标	政治生态环境	优良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纪检监察工作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高龄补贴	单位编码	301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民政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民生补贴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			
	2. 一次性() 经常性()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 计		633.79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0	
		本级	633.79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柳政函【2014】298号 柳民发【2014】68号, 80-90岁老人每人每月50元, 90-99岁每人每月100元, 100岁以上300元。			
项目起始时间	2014.09.12	项目终止时间	无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2020年1月 2020年12月, 预计支付633.79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预计发放高龄补贴111662人次, 金额633.79万元			
中期绩效目标(2018-2020年, 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2018-2020年预计发放334823人次, 金额1761.37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补贴人数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入户调查率	100%
			公示公开率	100%
			资金分配方法	银行转账, 每月发放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效率	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落实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老年人高龄、长寿保健、保健行业发展	持续保障百岁老人、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社会效益指标	百岁、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保障提高情况	生活质量及幸福指数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老年人福利制度情况和动态管理	健全补贴制度、每月上报异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100%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	单位编码	308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一次性() 经常性(<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 计		70.00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0.00	
		本级	7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为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 切实减轻城乡困难群众的医疗负担, 促进城乡医疗救助工作的健康发展, 根据区民政厅、区财政厅、区卫生厅、区人社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城乡医疗救助实施办法》的通知(桂民发[2012]27号)), 针对四类医疗救助对象开展城乡医疗救助服务。			
项目起始时间	2020.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0.12.31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2020年12月31日前将资金全部支付完毕			
年度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统筹使用, 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 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 切实提高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缓解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中期绩效目标 (2018-2020年, 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统筹使用, 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 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 切实提高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缓解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范围	100%
			医疗救助重点救助对象自负医疗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70%
		时效指标	市县范围内困难群众“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季季展、文化艺术普及三进活动	单位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项目性质	1. 当年新增(√) 延续()			
	2. 一次性() 经常性() 跨年度()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 计		50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本级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2020年上半年,因受疫情影响,原计划的为民办实事文化惠民“月月演”项目未能按计划进行。目前,只完成1月份的一场文艺演出,完成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艺术作品展,还有11场文艺演出、2次艺术作品展未能完成。按目前工作实际,不宜在室内搞大型文艺演出,“月月演”文艺演出计划调整为“文化艺术普及‘三进’活动”,力争实现“季季有讲座、月月有培训、周周有活动”的文化惠民格局。			
项目起始时间	2020年1月	项目终止时间	2020年12月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截止10月31日,已完成季季展2次、文化艺术普及“三进”活动12次			
年度绩效目标	争取完成4次季季展、文化艺术普及“三进”活动18次			
中期绩效目标 (2018-2020年,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季季展演4场,文化艺术普及三进活动18次
		质量指标	演出质量要求	按任务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成本指标	资金满足建设进度要求	按进度支付款项、资金充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不断满足我县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率	“季季有讲座、月月有培训、周周有活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达100%	

鹿寨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鹿寨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名称	政策性粮食业务费	单位编码	109001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分类(绩效目标)	民生补贴类	
项目性质	1. 延续			
	2. 经常性			
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合 计		112.32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 自治区		
		本级		112.3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p>根据《鹿寨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鹿寨县国有粮食收储企业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鹿政发[2010]21号)文件中第四(四)点聘用人员待遇: 根据桂政发[2004]44号文精神, 为确保我县粮食安全, 使县政府调控粮食市场手段得到有效保障, 及时应对突发性危及粮食安全的事件, 保留的军粮供应站和重组后的县储备粮管理公司及6个粮食收购网点, 设立岗位52个, 费用按每人每月1800元(含人员工资、各项社会保险和办公费用)计算, 每月合计93600元, 全年总计1123200元。由县财政根据企业具体的生产经营情况、收支情况进行核定后补给企业(定补时间暂定5年), 所需资金纳入县财政预算。</p>			
项目起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按月支付政策性粮食业务费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我县粮食安全, 政府调控粮食市场得到有效保障, 及时解决突发性危及粮食安全的事件。			
中期绩效目标(2018-2020年, 经常性项目和跨年度项目必填)	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政府调控粮食市场得到有效保障, 确保我县粮食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7月完成政策性粮食业务经费支出进度	完成进度50%。
			8-12月完成政策性粮食业务经费支出进度	完成进度100%。
	质量指标	县储备粮管理公司6个粮食收购	≥90%	

			网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项目阶段性工作达到预期目标	按项目工程进度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拨款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完成资金落实、实施情况	不超当年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严格规范项目支出，符合预算要求。	达到目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履职，推动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	达到目标值
			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确保我县粮食安全。	达到目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成的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95%